**清单编制说明**

工程名称：马鞍街道2025年度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1. 工程概况 2. 工程概况：马鞍街道2025年度省级宜居宜业和美乡村建设项目 3. 工程取费类别：市政工程、绿化工程 4. 工程施工安全要求：满足行政主管部门的安全要求 5. 环保要求：符合环保部门的要求 6. 预算编制依据：   《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》GB50500-2013、  《江苏市政工程定额》2014版、  《江苏古建园林工程定额》2007版、  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2014版（增值税版）等  2、甲方提供的资料  3、工程施工规范、技术标准  4、相关标准图集以及现行相关文件  5、材料价格按2025年《南京工程造价管理》7月信息指导价执行  7、人工单价及机械人工按苏建函价（2025）066号执行。  8、不可竞争的费用计取执行2014年《江苏省建设工程费用定额》，具体标准如下： 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| 工程名称 | 现场安全文明施工费 | | 临时设施（%） | 社会保障费率（%） | 公积金率（%） | 环境保护税（%） | 税金（%） | | 基本费（%） | 扬尘污染防治增加费（%） | | 市政工程 | 1.5 | 0.31 | 1.65 | 2 | 0.34 | 0.1 | 9 | | 绿化工程 | 1 | 0.21 | 0.55 | 3.3 | 0.55 | 0.1 | 9 |   三、暂列金：本工程无暂列金。  四、补充说明：  1、本工程为一般计税。  2、本工程量清单应与投标须知、合同通用条款、合同专用条款、技术条件或规范一起使用，清单中未注明，施工中包含的项目在报价时包含在相关子目综合单价中，不另计取。  3、弃土场地、取土场地、运输距离及消纳费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人自行考虑，结算时不再增加，费用总和考虑在报价中。  4、本项目的混凝土项目单价为全费用单价，含搅拌、运输、模板、脚手架、止水及伸缩缝等一切费用，投标单位一经报出，结算按混凝土实际工程量调整工程量，综合单价不予调整。  5、项目特征中描述不全、不清的技术参数、要求等最终以建设单位要求为准，投标人应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在报价中充分考虑，结算时其综合单价不作调整。  6、本工程建议采用商品砼。  7、对于江苏省、南京市相关部门对工程施工要求所发的文件规定，特别是对于工程围挡、扬尘控制等的要求，请投标人在报价中充分考虑，结算时不得增加与此有关的费用。  8、其它：  8.1 施工现场应提防现场地理环境因素受限制，部分桥梁承载能力不足，以及现场场地狭小等，投标人应自行考虑施工受限带来的施工难度及产生的相关费用，均包含在投标报价中，后期不得向招标人提出索赔。  8.2 各投标人请充分考虑施工范围内（包括但不仅限于填土、绿化等原因）导致施工实施难度增加的情况，由此产生的费用请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，后期不得向招标人提出索赔。  8.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工程项目进展过程中多方协调，交叉作业等情况，由此产生的费用请综合考虑在投标报价中，后期不得向招标人提出索赔。 |